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9月24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欣旺达（证券代码：300207）、易华录（证券代码：300212）适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十一”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货币	
基金主代码	2601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货币A	景顺长城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60102	2602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4年10月8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在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及其他业务正常进行。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9月26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自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9月29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9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十一”假期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10月8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4、投资者如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咨询：

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广发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中信银行、平安银行、渤海银行、温州银行、浙商银行、华夏银行、金华银行、嘉兴银行、花旗银行、包商银行、南京银行、长城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申银万国证券、招商证券、国都证券、兴业证券、光大证券、海通证券、中信证券（浙江）、中银国际证券、安信证券、国元证券、国信证券、中金公司、方正证券、天相投顾、西部证券、华宝证券、爱建证券、华福证券、信达证券、英大证券、宏源证券、华泰证券、华龙证券、国金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信证券、中投证券、长江证券、东莞证券、东方证券、齐鲁证券、国盛证券、国海证券、中信证券（山东）、西南证券、东海证券、众禄基金、数米基金网、诺亚正行、长量基金、好买基金、展恒基金、和讯科技、天天基金、同花顺基金、万银财富、宜信普泽、增财基金、鑫鼎盛、晟视天下、嘉实财富、新兰德、一路财富、恒天明泽、钱景财富、腾元基金、创金启富和唐鼎耀华等机构销售网点。

6、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4年9月26日起新增中信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

（2）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

2、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65557053

传真：010-65550827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二、通过中信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目前本公司已在中信银行开通了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包括：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或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9）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1、C类261101）；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2）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本次新增开通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和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在中信银行的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4年9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中信银行可实现上述基金的相互转换。

注：上述同一基金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本公司基金转换最低份额为1份，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中信银行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通过中信银行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中信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

（2）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3、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上述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中信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中信银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5、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6、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中信银行的有关规定。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关于“十一”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A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80	00038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4年10月8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后，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将维持原有申购金额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下同）、转换转入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不超过100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一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含）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申请。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在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及其他业务正常进行。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9月26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自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9月29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9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十一”假期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10月8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4、投资者如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咨询：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渤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华银行、长城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申银万国证券、招商证券、国都证券、兴业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浙江）、安信证券、平安证券、国信证券、中金公司、西部证券、华宝证券、爱建证券、华福证券、信达证券、宏源证券、华龙证券、国金证券、中航证券、中信证券、长江证券、齐鲁证券、国盛证券、中信证券（山东）、西南证券、东海证券、众禄基金、数米基金、诺亚正行、长量基金、好买基金、展恒基金、和讯科技、天天基金、同花顺基金、万银财富、宜信普泽、增财基金、晟视天下、嘉实财富、新兰德、一路财富、恒天明泽、钱景财富、腾元基金、创金启富和唐鼎耀华等机构销售网点。

6、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4-074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肖向锋先生、王菁辉先生、董事林涛先生、姜景国先生、谢耘先生关于分别辞去所担公司独立董事、董事职务的书面报告；收到监事朱志伟先生、邵海先生、夏文树先生辞去所担公司监事职务的书面报告。

鉴于公司与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主要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主营业务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亦将进行变更和改选，为保证未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正常、高效运作，独立董事肖向锋先生、王菁辉先生个人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职务，董事林涛先生、姜景国先生、谢耘先生个人申请辞去董事及相关委员职务；监事朱志伟先生、邵海先生、夏文树先生个人申请辞去监事职务。上述人员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鉴于上述人员辞职导致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人员辞职申请在公司改选出的董事或监事就任时方生效；在改选出的董事或监事就任前，提出辞职的董事、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谨对独立董事肖向锋先生、王菁辉先生、董事林涛先生、姜景国先生、谢耘先生、监事朱志伟先生、邵海先生、夏文树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山东黄金”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见，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4年9月2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山东黄金"（股票代码60054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经托管行复核，本次估值调整对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比例为0.25%，按照有关规定和本公司的估值政策，对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上述证券的估值方法也一并进行了调整。

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 msjy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7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正在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21日起进行重大事项停牌；2014年7月28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述停牌期间，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的可行性论证及商谈等工作并报请有关部门批准。为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正在对资产进行梳理整合工作，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确定，还需进一步协商，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较长时间，为避免公司股价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4年8月28日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依据进展情况和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情况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有关事项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货币	
基金主代码	1660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欧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4年9月29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货币A	中欧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014	16601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4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暂停办理相关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请投资者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若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上接B38版）

对于投资者认购或者在保本周期内申购、转换入的基金份额，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转入金额等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应基金份额在下一保本周期开始前一工作日（即折算日）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

2）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

对于投资者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转入金额等于相应基金份额在下一保本周期开始前一工作日（即折算日）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资产净值。

（3）基金份额折算

过渡期最后一个工作日（即下一保本周期开始日前一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在基金份额折算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包括投资者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保本周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下一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在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变更登记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数额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

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持有期的计算仍以投资者认购、申购、转换入或者过渡期申购基金份额的实际操作日期计算，不受基金份额折算的影响。

（4）开始下一保本周期运作

折算日的下一个工作日为下一保本周期开始日，本基金进入下一保本周期运作。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保本周期的到期操作期间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以及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经基金份额折算后，适用下一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

本基金进入下一保本周期后，仍使用原名称和基金代码办理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

自本基金下一保本周期开始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暂停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暂停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

投资者在下一保本周期开始后的开放日申购或转换入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相应基金份额不适用下一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

6、转为变更后的“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的形成

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依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从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次日起变更为“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果保本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累计分红款项之和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以投资金额（扣除其持有期间的累计分红金额）作为转入变更后的“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入金额，保证人对此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对于投资者在本基金募集期内认购的基金份额、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的基金份额，选择或默认选择转为变更后的“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入金额等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为“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在“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

7、保本周期到期的公告

（1）保本周期届满时，若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将继续存续。基金管理人应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就本基金继续存续及为下一保本周期开放申购的相关事宜进行公告。

（2）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将变更为“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在临时公告或《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公告相关规则。

（3）在保本周期到期前，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提示性公告。

8、保本周期到期的赔付

（1）在发生保本赔付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履行保本差额的支付义务；基金管理人不能全额履行保本差额支付义务的，基金管理人应于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保证人发出载明需保证人代偿金额的书面通知并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赔付款到账日期。保证人收到基金管理人发出的书面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需代偿的金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中。

（2）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查收资金是否到账，如未按时到账，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催付职责。资金到账后，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分配和支付。

（3）发生赔付的具体操作细则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优化的恒定比例组合保险方法（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CPPI）为基础来实现保本和增值，在保本周期中，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风险管理，对基金的资产配置进行优化动态调整，确保投资者的投资本金的安全性。同时，通过积极稳健的收益资产投资策略，谋取基金资产的增值。

（1）优化的恒定比例组合保险方法（CPPI）

本基金以优化的恒定比例组合保险方法（CPPI）为基础来实现保本和增值。

该方法通过将基金资产分为用于保本的保本资产和用于增值的收益资产，根据市场的波动调整、修正基金资产组合中保本资产与收益资产的比重，在保本期到期日，基金资产不低于保本金额的基础上，达到对投资组合保本增值的目的。其原理公式如下：

[illegible]

（2）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收益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40%，其中，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保本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100%，其中，基金持有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根据恒定比例组合保险方法，确定投资保本资产和收益资产的比例，并对两部分资产比例进行动态调整。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构造股票投资组合时，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通过股票组合的构建有效的规避个股的非系统风险，通过行业的筛选选出具备投资和估值优势的行业，通过公司分析鉴别出具备成长和投资潜力的优质公司。

通过定性分析精选出主营业务分明、公司治理良好、管理优秀规范，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和良好成长能力的公司进行投资。

定量分析包括行业地位、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增长潜力、分红能力和市场估值六个方面，具体包括市值排名、净资产收益率、主营业务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资产负债率、分红稳定率等指标。

根据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进行股票投资时，本基金将力求获取绝对收益，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健的收益。

（4）债券投资策略

在本基金的债券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发挥在研究方面的专业化优势，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中长期的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通过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确定债券组合期限结构配置和挑选个券等三个步骤构建债券组合，尽可能地控制风险、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现金管理策略

在本基金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过程中，将以严谨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采用稳健的投资组合策略，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组合操作，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同时，追求稳定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宏观、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

（3）国家财政、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区域规划与发展政策；

（4）证券市场的发展水平和走势及基金业发展状况；

（5）上市公司的行业发展状况、景气指数及竞争优势；

（6）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以及综合价值的评估；

2、投资操作程序

本基金参与投资决策和操作的机构和部门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基金投资部、研究部以及风险管理部，投资操作包括投资准备、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投资评估等四个程序。

（1）投资准备程序

① 债券备选库的建立与维护

研究员根据基金合同中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初选出符合本基金投资策略的债券，建立备选库，并定期进行维护。

② 债券核心库的建立与维护

研究部与投资部综合分析各类债券的信用状况、收益率水平、风险特征、流动性、久期、利息税务处理等因素，精选债券，建立债券核心库，并动态进行维护。

③ 股票库的建立与维护

研究员根据基金合同中的规定，初选出符合本基金投资策略的证券备选库。研究部与基金投资部确定具有良好投资回报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并对个股深入调研，精选股票。

（2）投资决策程序

① 基金经理构造投资组合计划；

② 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进行风险收益分析，提出修正意见；研究部策略研究员通过宏观、中观分析，对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提出意见；

③ 投资决策委员会通过月度、季度、年度会议和不定期会议对基金配置的组合方案进行审议和确定。

（3）投资执行程序

基金经理通过交易室对投资组合方案进行实施。

（4）投资评估程序

① 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进行跟踪评估，提出风险控制意见，按照风险大小，定期或随时向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报告。

② 评估和调整决策程序：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需要可以调整决策的程序，基金经理调整投资组合应按授权权限和批准程序进行。

风险管理部的基金评估报告主要包括两大部分，即基金绩效归因报告和基金风险评估报告。基金绩效归因报告分析指标包括大类资产配置贡献分析、基金收益风格分解、Brinson行业归因分析模型和十大个股贡献分析。基金风险评估报告包括基金风险调整收益特征分析、组合VAR风险分析和个股流动性风险分析。

3、投资组合的贯彻实施

本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和相应的投资管理流程，确保投资组合方案的贯彻实施。投资组合方案的执行过程如下图所示：

图 基金投资组合方案执行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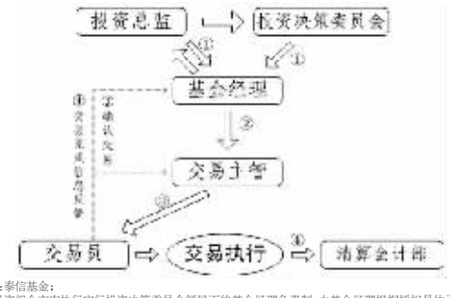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泰信基金；

① 基金投资组合方案执行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由基金经理根据授权具体承担执行。基金经理可配若干名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其工作。

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投资组合方案执行实行授权制，授权的具体权限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每只基金的规模、风格具体确定，也可以在投资组合方案中临时确定、调整。

基金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分别在授权的范围内根据投资组合方案决定投资的具体执行。基金经理在授权范围内根据投资组合方案可以直接下达交易指令；超出基金经理授权权限但是在基金投资总监授权权限范围内的，经投资总监审批后，由基金经理下达交易指令；超出基金投资总监权限的，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后，由基金经理下达交易指令。

② 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到达集中交易室交易主管后，交易主管再分配给各交易员。交易主管应尽量平均分配各交易员的工作量。

交易指令全部以电脑下单方式完成。在电脑发生故障等意外情况时，交易指令可以录音电话或书面方式下达，禁止以非录音或口头方式下达。

③ 交易员在确认指令无误后，根据指令的要求，结合自身的操作经验合理地完成交易。

④ 交易员应及时将交易情况反馈给交易主管、基金经理和清算会计部。

（三）投资限制

1、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1）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3）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4）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同一权证的比例不超过该权证的10%。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5）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全部卖出；

（6）现金或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7）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8）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9）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0）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1）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的约定；

（12）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它投资限制。

《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的，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投资的监督和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或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比例不在限制之内，但基金管理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买卖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的税后收益率。

此业绩比较基准是在综合考虑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保本期限等特点的基础上制订的。本保本基金，保本期为三年，保本但不保证收益率。以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的税后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的投资者理性判断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合理的比较本基金的业绩表现，衡量保本条款的有效性。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已于2014年 9月2日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923,335.24	3.61
	其中：股票	25,923,335.24	3.61
2	固定收益投资	661,558,292.71	92.25
	其中：债券	661,558,292.71	92.2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11,824.33	0.52
7	其他资产	25,924,880.75	3.62
8	合计	717,118,333.03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04,030.00	0.93
C	制造业	10,247,532.31	3.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100.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80,535.40	1.98
J	金融业	2,753,800.00	0.8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72,500.00	0.3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58,837.53	0.62
S	综合	-	-
	合计	25,923,335.24	7.80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15	掌趣科技	220,000	3,929,200.00	1.18
2	600651